



逃跑的面具

我们的歌声轻快明亮，富有生命的节奏，像跳动的火苗，像闪烁的星光，像奔跑的羚羊，充满青春的活力。

徐 玲 著

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逃跑的面具

徐 玲 著

少年儿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 I P)数据

逃跑的面具 / 徐玲著. —上海: 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6.7
(《少年文艺》金榜名家书系)
ISBN 978-7-5324-9862-8

I. ①逃… II. ①徐… III. ①儿童文学—短篇小说—小说
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87.4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078753号



《少年文艺》金榜名家书系

逃跑的面具

徐 玲 著

徐 晗 绘图

赵晓音 装帧

责任编辑 庞 冬 美术编辑 赵晓音
责任校对 陶立新 技术编辑 许 辉

出版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少年儿童出版社
地址 200052 上海延安西路1538号
发行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
地址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
易文网 www.ewen.co 少儿网 www.jcph.com
电子邮件 postmaster@jcph.com

印刷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
开本 889×1194 1/32 印张 6.25 字数 115千字
2016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
ISBN 978-7-5324-9862-8 / I·3933
定价 16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如发生质量问题, 读者可向工厂调换

序

徐 玲

相 遇



序

001

...

我的短篇小说数量并不多，但我对这种精致的文体有一种特殊的偏爱。

如同偏爱巧克力，是一种甜滋滋的幸福感。

和许多人不同，我的短篇小说在它诞生之前，是没有任何提纲的，纸上没有，心里也没有。但这并不等于我的创作毫无准备。绝大多数的情况是，一个或几个令自己怦然心动的关键词跳入脑海，一幕或几幕令自己心生感慨的画面闪现脑海，紧接着，思维的火花里迸出一个漂亮的题目，于是心就变得不安分了，挑一个相对集中的时间段，打开空白页面，哒哒哒……我在指尖翻飞里慢慢相逢相知自己的小说。

和许多典型的射手座一样，我向往自由，讨厌被规定被束缚，喜欢随心所欲，喜欢出其不意，喜欢制造大胆却体贴

的惊喜，这种个性移植到创作中，是一种愉快的自我享受。就像玩赛车游戏，驾驶着高速赛车，面对陌生的赛道，你永远不知道下一秒会发生什么状况，是直行还是跨越，是左转还是右拐，写小说，沿着作品的主线，你永远不知道下一秒你的脑袋里会迸发出怎样的灵感，一切都不在预设之中，一切都充满不确定性，浪漫、新奇、刺激，创作的过程也就有了无穷的吸引力和魅力。

这么说来，于我而言写作本身就是一种报偿。那么，一个个诞生在我心尖指头的短篇小说，教我如何不偏爱？我相信我的这些小说本来就是存在的，只是我不知道它们原先躲在哪里。它们存在于世界的某个角落，安静又调皮地注视我，在对的时间对的情绪里，迫不及待和我相遇，而后通过我，和你们相遇。

而这个时候，它们就是我，我就是它们。

目 录

序 / 001

第七枚书签 / 001

字如其人 / 012

一个人睡 / 028

亲爱的“房车” / 040

逃跑的面具 / 054

你是我的天空之城 / 065

我用歌声打动你 / 076

世界上最体面的拖把池 / 087

做你的长笛 / 095

那片棕树林 / 112

回家的路 / 136

来如春梦 去似朝云 / 153

路再长，长不过你的眼神 / 165



第七枚书签



诺森把书还给我的时候，一枚书签滑出来，一半隐没在书页里，一半躺在我淡绿色的笔记本上。露出来的部分，是一幅山水画的上半部，黄底黑墨，文气雅致。慌乱地把书签抽出来塞进笔记本，米小北就在这时候晃着肩膀闯进来。

“我要去见上帝了，”米小北用他的短粗腿踢开凳脚，把书包甩在桌面上，一屁股坐下，椅子立马“嘎吱嘎吱”抗议随时可能散架，但他的兴奋点完全在“上帝”那儿，“你知道吗，那个全世界最恶毒的女人居然找到了新的办法折磨我，你猜是什么？”

他说完朝我瞪眼珠子，单眼皮一眨不眨，仿佛我就是那个女人。

“什么？”我有些木讷地配合。

“什么？桑雨落，你猜呀，我要你猜呀！为什么每次都不肯动脑筋猜呢？一点娱乐精神都没有，你哪儿是天桥中学转来的尖子生，分明是个清朝的宫女，无聊透了。成天嘟着嘴，我说你就不能高兴一点儿？”他说完腮帮子鼓起来，正常情况下两边像是各塞了一只鸡蛋，这会儿像塞了鸵鸟蛋，叫人担心下一秒他的腮帮子就会爆炸。

“乱讲，”我有点生气，“我要是清朝的宫女，你就是皇后娘娘身边的太……”

“太什么？你敢说下去！”他双肩耸起来，腮帮子更加鼓了，鸵鸟蛋变成了恐龙蛋。

我骨碌转动眼珠子：“你想哪儿去了？太医好吧？”

“唔，太医？这还差不多。”米小北“呼”地吁口气，把恐龙蛋吐出来，肩膀放下去，算是恢复了正常。

我转过脸不去看他，随手把夹了书签的淡绿色笔记本塞进桌肚，抓起英语书装样认真念单词。

其实我一点儿都专注不起来，心思全在那枚书签上。忍不住抬眼注视一下前座诺森的后背，心头泛起麻酥酥的涟漪。

这是他给我的第六枚书签。

一直记得第一次见到诺森的情景。那是开学第二天的下午，大家正在听历史老师调侃朱元璋跟马皇后，一个个打了鸡血似的亢奋，一个穿着天桥中学校服的短发女生推开教室门，藏青色的裙摆沾满浓重的暑气，白衬衫黏在了



身上，汗水浸湿面颊，刘海乱成水草。几十双目光随着空调喷出的冷气一股脑儿扫过来，女生哆嗦一下，一个趔趄倒下。

当她醒来的时候，第一眼看见的那个男生，有着清爽的面孔、高挺的鼻梁、微微上翘的嘴唇，那双单眼皮小眼睛哟，被长长的睫毛覆盖着，轻轻闪动，像盛开在夜空天幕上的钻石花。

他抱着她飞奔，将她交给医务室的老师。

她躺在沙发上，瞥见他站在医务室门口，双手撑着膝盖哼哧哼哧喘大气，像个刚赢了比赛的足球明星。

好像在哪儿见过。女生听见自己心里说。

这个女生就是我，桑雨落。

那个男生就是诺森，一个爱读书的眼睛里永远装着纯净蓝天的单眼皮男生。

有时会有人问我为什么要从天桥中学转过来，那可是全市最牛的初中，多少人挤破了脑袋想要往里钻。我抿着嘴巴躲闪他们的目光，就像露珠躲闪阳光一样。

有些事情，是不适合拿出来讲的。

但是我差点儿对诺森说了。

那天体育活动课，他中途跑回教室喝水，撞见埋头涂鸦的我。心情总是好不起来，杂乱无章的文字是唯一的宣泄。

“嘿，为什么不出去活动？女生们都在打羽毛球，玩

儿得很嗨。”他接了杯水站在不远处，一手握着杯环，一手插在裤兜里，像个喝咖啡的英国绅士。

我于是把字写得飞快，头低到不能再低：“要你管。”

说完就后悔了。什么态度嘛，一点儿女孩的教养都没有。但还是假装镇定，不去看他一定尴尬的表情。

“你看起来有故事。”过了一小会儿，他突然冒出一句。

我的心猛地一惊，慢慢抬起脸，与他的小眼睛猝不及防地交汇。他含笑的眸子里，钻石花开出清澈温和的光芒，让我意识到，这是一个可以信赖的亲切的朋友。

“没……没有啊。”我的心跳得很快，胡乱地转动手上的笔，大脑陷入混沌。

“那好端端的为什么从天桥转过来？”他接住我躲闪的目光。

“嗯……说起来事情并不复杂，”我吸口气鼓励自己平静一些，“但你也许根本不会相信……”

话到嘴边又止住了。

因为他的眼睛看起来值得信任，就可以无所顾忌地把什么都告诉他吗？我听见心里有反对的声音。

诺森的脸上划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失落，然后仰脖子喝水，目光却始终没有离开我。放下水杯离开教室的时候，他转身说了句吓人的话：“忧郁的桑雨落，我们可以做好朋友吗？”



他把“好”字喊得那么坚定。

我有点想哭。为何全世界只有他捕捉到了我的忧郁？

接着我们就做好朋友了。但我还是没有告诉他我转学的原因，只跟他说我跟爷爷住一起，爷爷是个作家，家里有很多藏书。他于是兴奋得不行，提出要去我家借书，我当然不方便带个男生回家，于是悄悄把爷爷的书拿出来借给他。

他的兴趣很广泛，历史、科学、文学，什么都想看，而且效率很高。最开心的是，他每看完一本书，在还书的时候，都会送我一枚书签。书签很普通，在我看来却非比寻常，每一次都如获至宝，因为每一枚书签的背面，都会有他送给我的一个小秘密，属于男生的压箱底的秘密。

用秘密交换好书，他说，很值得。

我为拥有他的一个个小秘密而激动不已。我知道，也许全世界只有我有幸分享他的小秘密。那是不是意味着，他把我当成最好的红颜。

我身体里的忧郁细胞在诺森的一个个小秘密的攻击下，渐渐崩溃瓦解，冰消雪融。

而我，却无法说服自己将自己的秘密告诉他。也许，越是好朋友，越不能倾诉。假如是旅途中偶遇的陌生人，也许我可以毫无顾忌地抖出我的故事，至少他真的就会当一个故事去听，而不会因此产生任何负担。

和诺森截然不同的是米小北。想不通为何班主任会安

排我做他同桌，而且一坐就是半个多学期。

“猜出来了吗？”吃午饭的时候，米小北端着餐盆挤到我身边，死活不放过我，“你说，那个全世界最恶毒的女人，想出了什么法子折磨我？”

“真无聊。”我用只有自己听得见的声音抗议。

用“全世界最恶毒的女人”形容自己的妈妈，我看他是全世界最恶毒的儿子。

“告诉你吧，今天早上她告诉我，以后不逼我早起跑步了，减肥的妙计改为戒——肉。天哪，戒肉！就是说从今天开始，以后的每顿晚餐都不给我肉吃了！我是不是很可怜？瞧，桑雨落，你比我幸福多了！你的生活多美妙！”

他说完朝着筷子上沉甸甸的大排一口咬下去，两只小眼睛无意识地眯缝起来，一副欲仙欲死的模样。

我这才注意到，他的餐盘里整整齐齐码放着一溜儿大排，不下五块。

咳，可怜的胖墩永远别想瘦下去啦！

“你妈妈一点都不恶毒。”我把盘子里的青菜吃个精光，起身对米小北说，“有个妈妈在身边真好，你真幸福。”

他啃着大排抬眼望我，小眼睛眨巴得像个低能儿。

回到教室，趁米小北不在，赶紧把夹着书签的淡绿色笔记本拿出来。整个上午我都在猜，诺森的这第六枚书签，又会是一个怎样的小秘密呢？



满满的期待中，翻出来的却是一片空白。书签不见了！

我慌了，急了，凌乱了。天哪天哪，书签不会自己跑掉，一定是被谁偷走了。第一反应当然是米小北。他离我最近，具备作案条件；他也许略知书签一事，好奇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，具备作案动机；他看起来就是个擅长恶作剧的人，具备作案优势。

还等什么？找他算账！

傻瓜，轰轰烈烈地算账，事情闹大了，众人皆知诺森送你书签，如何收场？身体里另一个声音冒出来。

不服也罢，不甘也好，当然只能忍气吞声。

米小北抹着油汪汪的厚嘴唇进来的时候，我做了一个决定，不要再跟他同桌，一秒钟都不要。

拥挤的办公室里，氤氲着咖啡和护手霜的混合味，我站在班主任办公桌的侧面，看她给墙角一株百枝莲浇水。

“外因固然重要，但起决定作用的是内因。就像这盆百枝莲，不喝露水不见日头，整日蹲在这角落里，浇点儿自来水就出落得亭亭玉立，是自己的心态和功夫啊。”她说完扶着眼镜架看我一眼，转到桌前收拾一叠试卷，递给我，“拿着，帮我发下去。”

我接过试卷，有些伤感，也有些浅浅的振奋。

日子就这样守着讨厌的米小北继续，幸好还有前座的诺森。当我疲倦的时候，当我沮丧的时候，当我迷茫的时

候，抬起眼，那个坚定的后背总是能给予我勇气和力量。

他依然向我借书，我依然巴望他把书看得飞快，好快一点送我新的书签。这一次，我一定要藏得好好的，别说米小北，就是神偷都找不到。

安静的夜晚，一个人坐在台灯下，把书签都拿出来，一字儿排开。这是一天中最私密最美好的时光。

秘密一，在幼儿园，我喜欢一个叫赵天慧的女生，后来才知道，她午睡老是尿床，慢慢就不喜欢她了。

秘密二，七岁时，为了得到一只变形金刚，每天放学后去垃圾箱翻矿泉水瓶子，悄悄带回家，结果被对面楼道的一个女生发现，她叫我小乞丐。她有着及腰的长辫子。有一段时间我就觉得凡是辫子及腰的女生，都不是好女生。

秘密三，小学三年级时，被老妈拎去理发店剃了个光头，觉得丑爆了，整个暑假没有出门。

秘密四，有一次，为了一个女生，和比自己壮几倍的六年级男生打架，输了，那个女生在一旁看着，没有来安慰我，我发誓以后再也不为女生打架。

秘密五，初一那年暑假，终于攒够了一只智能手机的钱，悄悄买了号码办了包月，结果没出三天，就被我火眼金睛的老妈发现了。于是明白世界上最敏感的动物，就是老妈。

像阳光一样的诺森，他竟然愿意把心底最好的秘密交



给我，虽然很小，却成了我强大的精神支柱。

可惜第六枚书签不见了。

第七本书借出去好多天了，诺森该读完了吧。我期待着第七枚书签，可是，他迟迟没有还书。

阳光暖暖的中午，我们碰巧在买盖浇饭的队伍里相遇，而且他就在我身后。

“桑雨落，你也吃盖浇饭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我扭头，飞快地望他一眼。

好朋友之间，平时的交流竟然少得可怜。

“一份十块。”他突然说，“糟糕，我的饭卡忘在教室里啦。”

“用我的吧。我帮你一块儿刷。”我很高兴有机会这么说。这相当于这顿是我请客。

“不用，我付现金。正好身边还有十块钱。”

他从裤兜里掏出一张十元的人民币，在我面前得意地扬了扬，含笑的笑容散发璀璨的温和。

我有些难过。要是在二楼就好了，盖浇饭要十一块。为什么同样的一份盖浇饭，一楼和二楼的价格相差一块钱？这让我失去了一次请客的机会，确切地说是感谢他的机会。

冬天的第一场雪飘落的时候，我们躲在教室里吹暖气啃复习卷，我终于等到了诺森的第七枚书签。

和以往不同，这一次他当着我的面把书签塞进了一个



信封。信封上已经写好了我的名字，贴好了邮票。

“怎么啦？”我感觉到了他的反常。

“没什么啊。让你体会一下收信的美妙感觉。”他说完用双面胶为信封好口，塞进自己书包。

期末考试结束的那天，我收到了第七枚书签：

桑雨落，这是我给你的最后一枚书签。我要走了，跟着爸爸去一个新的城市。当你第一次出现在教室门口，我们就已经知道，你是天桥中学的尖子生，因为突然失去爸爸，无人照顾，只好投奔你爷爷，转到我们城北中学。这些都是班主任提前告诉我们的。她说，桑雨落是一朵骄傲的校花，我们要让她在新的土壤里开放出新的美丽。

PS：秘密七，那天说没带饭卡，是骗了你，本想蹭你一顿，一眨眼又没了勇气。也许有一天再见到你时，我会勇敢地跟你说，走，我请你吃饭。还有，原谅我把第六枚书签收回，那上面写的话，有些不妥当，你就当没看见，好吗？

大雪已经开始融化，雪地白得叫人心疼。我把第七枚书签放进衣服口袋，沿着香樟树慢慢地走，天空在我面前亮起来，仿佛升起了两朵钻石花。我永远也不会知道第六枚书签写着哪些不妥的话，但我知道，那一定很温暖，很美好。

